

直抒胸臆

捍卫舌尖安全 强化监管更需突出社会共治

记者从珠海高栏港区获悉,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日前部署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这次检查从3月12日至4月11日,重点检查企业、学校、工地集体食堂、大中型酒店等。执法部门希望通过这次专项检查,督促相关企业增强食品安全意识,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防控食物中毒事件发生,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得到明显提高。(3月23日《珠江晚报》)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事关基本民生。近年来,我市各级执法机关深入开展重点领域的集中整治,对不法分子重拳出击,食品安全形势总体稳定向好。但是,一些领域的突出问题 and 潜在隐患仍不少,加强食品安全工作须臾不可放松。就此来说,高栏港区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强化日常监管,捍卫舌尖安全值得推崇。

当然,保障食品安全不能只让执法部门单打独斗,

还须以法治为保障,以道德为基石,激发多元社会力量共同参与食品安全治理,形成“社会共治”的局面,构筑起食品安全的坚固防线。

作为当前公共行政学术界重要理论,社会共治也可称为公共治理,是指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及私人组织或公众等主体对社会公共事务共同进行协调式管理,共同谋求公共利益最大化的治理形式。当前,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要打破多头管理体制,变分段监管为集中监管,这并不意味着职能部门以单打独斗的方式就可以实现无缝隙的食品安全监管。要让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完善和发挥出威力,必须让社会组织和公民参与进来,形成全社会监管的合力。

其实,《食品安全法》已经规定,食品行业协会、社会团体、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新闻媒体都可以参与食品安全监督,这是一个很好的法律原则。具体而言,政府部门一方面要及时公开食品安

全信息,让社会公众能够做到知己知彼;另一方面,要积极组织和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食品安全监督,建立社会监督的体制和渠道,让普通老百姓理直气壮、随时随地参与监督。

实践证明,若有一个标本兼治而又成本低廉的路径,那就是放手让政府职能部门、媒体、社会组织、公民等各种监督力量去揭露问题,促使食品安全的监管工作前置,提前防范,就可以达到降低食品安全风险的目的。

总之,食品安全是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引入更多社会与公众的元素,也是基本要求。食品安全治理,既需要“自上而下”的政府监管,更需要“自下而上”的民众围观和舆论压力。因此,将公众参与引入到食品安全治理的全过程,构筑公众参与的食品社会共治模式,以提高食品安全治理的效率,是十分重要的。

□沈峰

街谈巷议

“亲子鉴定”为何能成为一门生意?

“前几天,有一个客户火冒三丈来投诉,说我们的亲子鉴定结果错了。后来调查发现,这竟然是场闹剧。”3月23日,宁波天童鉴定中心负责人和记者说起自己遇到的一件事。他说,这件事也可以给很多想做亲子鉴定的人提了个醒。(3月23日《宁波晚报》)

评说这则新闻,我们必须把事情来龙去脉搞清楚:报道中提及的这位客户,想搞清楚“孩子是不是自己的”,于是就进行了“亲子鉴定”,正规鉴定中心的结论是“不是亲生的”。而妻子为了掩盖事实,找另外一家商业“亲子鉴定”中心伪造了虚假鉴定结果,显示是“亲生的”。也就有了客户的质疑。

从这起事件里,我们看到的是“亲子鉴定”乱象。不知道从何时起,“亲子鉴定”已经成为了一门生意,不仅正规的鉴定中心会承接这样的业务,社会上一些人也投资开办了鉴定中心。

有媒体报道,目前有“亲子鉴定”意愿的市民越来越多,有的是夫妻共同找到鉴定机构,有的是丈夫偷偷收集了孩子毛发背着妻子进行鉴定。仅仅徐州市这个地方,大大小小的“亲子鉴定”中心就有好几家,有合法的,也有不正规的。不仅如此,还有很多中

介公司参与其中,承接业务之后,委托外地鉴定机构鉴定。

“亲子鉴定”火热背后,呈现出的是一系列社会问题。比如夫妻之间的互相背叛。我们还需要倡导夫妻之间的信任与忠诚,信任和忠诚才是幸福婚姻的基石。但是,即使社会存在婚姻和爱情秩序问题,也不能纵容“亲子鉴定”乱象发生。

我有一位朋友,他怀疑妻子红杏出墙,偷偷收集孩子的毛发去做鉴定,为确保鉴定结果准确,他到两家商业机构进行了鉴定。一家的结果证明是亲生的,一家的结果证明不是亲生的。这让他十分苦恼:到底该信谁?

“亲子鉴定”不仅是一门技术活,它涵盖了法律、伦理、婚姻、家庭、财产、继承、抚养等人与人之间的身份关系。一份鉴定报告,关系着一个甚至多个家庭的幸福。因此,并不是掌握了一定DNA技术的单位和机构就有权进行鉴定的。

由此不难看出,“亲子鉴定”乱象已经严重侵袭了正常社会秩序。不管是正规机构,还是非法公司,都应该严格加强管理,不能“给钱就鉴定”。

“亲子鉴定”,不该成为一门生意。

□郝雪梅

图说
我们的
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公共场所 莫吸烟



丘雷 作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文明办